

证券代码：300731

证券简称：科创新源

公告编号：2021-045

##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5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5月17日（星期一）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1年5月17日上午09:15-09:25、0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上午0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同富裕工业园富川科技园2号厂房2楼多功能会议厅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东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#### 7、会议出席情况

公司股份总数为 125,872,867 股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4 人，代表股份 56,906,01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.2091%。其中：

(1)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1,796,71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

份的 33.2055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5,109,3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.0036%。

(2)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%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名，代表股份 9,550,94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5878%。

(3)公司全部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：

### 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0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(1)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906,01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#### 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9,550,9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### 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<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(1)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906,01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#### 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9,550,9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### (三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<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(1)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906,013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,550,94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(1)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6,906,013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,550,94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(1)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6,906,013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,550,94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(1)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6,906,013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

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9,550,9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〈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（1）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906,01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9,550,947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（1）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36,046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4.1513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12,900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,500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5.8487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2,246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.2997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4,500,0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,500,00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.7003%。

本议案为关联议案，关联股东已经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28,769,967股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（1）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6,906,013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,550,94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;反对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0.1 选举黎所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(1)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56,870,314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4%。

(2)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9,515,24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3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,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见证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